

# 开通网络门店系统特殊管理权限功能

## 申请书

申请主体（申请人）全称			
网络门店系统总账号名称		账号注册激活手机号	
网络门店系统总账号管理员姓名		管理员身份证号	
管理员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申请开通特殊权限内容	<p>申请人申请管理员及总账号下的门店店长从网络门店平台登录新三网经纪人平台中旗下全部经纪人的账号，并可对旗下全部经纪人的账号进行与该经纪人账号权限同等权限功能的操作，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查看和操作门店旗下的经纪人账号，包括对经纪人账号余额进行购买、转移、提现、充值等；并对旗下经纪人的房源信息进行管理、发布、置顶刷新等；</li><li>2、 旗下绑定经纪人离职的，管理员及门店店长有权删除下架该离职经纪人已发布的房源，解绑经纪人的三网账号与 58 账号的绑定关系，解绑经纪人与申请人之间的绑定关系；</li><li>3、 查看申请人转给经纪人的套餐及套餐的具体使用情况等</li></ol>		
申请期限	自开通之日起至 年 月 日/申请人终止使用 58 同城、安居客平台服务为止。		
申请须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申请人承诺并保证申请人及申请人账号总管理员、总账号下的全部门店店长、负责人等可使用特殊权限的账号及账号实际管理人，在使用贵司平台服务时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网络门店平台服务协议、贵司平台资质审核规则、信息发布规则、账号操作规则等，妥善保管和使用账号及密码，如因本公司及/或授权员工自身原因违反上述承诺或导致任何数据丢失、泄密或财产损失等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li><li>2、 申请人承诺并保证申请开通特殊权限后，对所申请开通的特殊权限依法依规进行操作，申请人申请开通特殊权限确认已经与旗下经纪人均达成一致意见，如申请人与经纪人之间发生任何经济纠纷、管理纠纷等，均由申请人自行处理并承担一切后果，与 58 同城、安居客、网络门店及中国网络经纪人系统均无关。</li></ol>		
总账号管理员签字		申请主体盖章	
		申请日期	

注：本申请书为经纪公司申请开通网络门店系统（<https://qiye.anjuke.com>）的特殊权限功能时使用。

